

股票代码：430181

股票简称：盖娅互娱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17年6月22日，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盖娅互娱”或“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盖娅互娱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向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李成定向发行合计不超过17,851,500股股票（含17,851,500股）。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的缴款认购工作，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验资报告，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7,851,500.00元。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5,031,250元。公司因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的，授权董事会在发行结束后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规定的注册资本数额进行修改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882,750元。公司因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的，授权董事会在发行结束后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规定的注册资本数额进行修改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六条原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45,031,250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62,882,750股，全部为普通股。”

上述《公司章程》条款的修改，需待本次股票发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备案，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生效。

二、备查文件

- 1、《盖娅互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盖娅互娱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4日